购销合同

甲方（购货方）：叶县第二实验学校

身份证号/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2410422MB1J06348B

乙方（供货方）：叶县华翔装饰工程有限公司

身份证号/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10422MA9GA28D5D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，甲乙双方友好协商，订立本购销合同：

一、购销货物

品名	规格	单位	数量	单价(元)	总价(元)	备注
办公室储物柜	400×96cm	个	21	1695	35595	

合同总金额：人民币 35595 元（大写：人民币叁万伍仟伍佰玖拾伍元整）

价格：□含税 □不含税，包含包装、运输费用。

二、交货约定

乙方于2026年8月16日前，送货到甲方指定地点：叶县第二实验学校

运输途中货物损坏、丢失风险由乙方承担。

甲方收货后15日内完成质量验收。

三、付款方式

1. 合同签订，甲方支付预付款 100%；

2. 货物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付清尾款。

乙方收款账户：叶县华翔装饰工程有限公司
户名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叶县支行
账号：1707025309200131907

乙方按约定提供对应发票。

四、其他

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签字或盖章生效。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。

甲方（签字/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6年4月3日

乙方（签字/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6年8月27日